

附件二

噪音影響評估文件應包含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 民營飛行場產生噪音源之特性說明。
- 二、 民營飛行產生噪音源之成因分析。
- 三、 民營飛行場產生噪音對周遭環境區域之影響評估。
- 四、 民營飛行場產生噪音之防制對策與措施。
- 五、 民營飛行場附近居民之說明會會議紀錄（邀集與會對象至少包括附近居民代表、民營飛行場所在地之環境保護主管機關、民航局）。
- 六、 其他經民營飛行場所在地之環境保護主管機關指定事項。